

##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14: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9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4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阴华西龙希国际大酒店四楼友谊厅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 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br>可以投票 |
| 累积投票提案 |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
| 1.00   |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5）人        |
| 1.01   | 选举胡光远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2   | 选举李满良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3   | 选举卢青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4   | 选举吴文通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5   | 选举周蕾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0   |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2.01   | 选举孙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承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3   | 选举施平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3、特别强调事项

(1) 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

(2)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3) 上述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非独立董事选举和独立董事选举进行分项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9月8日、9月9日上午8:30—11:00，下午1:00—4:00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本公司联系人，进行会议登记。

3、登记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华士镇华西工业园泾浜路88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从俊

电话：0510-86217149

传真：0510-86217177

电子邮箱：Hxgf@cnhuaxicun.com

邮政编码：214420

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华士镇华西工业园泾浜路88号

6、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936
- 2、投票简称：“华西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票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票          |
| ...           | ...           |
| 合 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①《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br>编码 | 提 案 名 称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br>可以投票 |  |
| 累积投票提案   |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  |
| 1.00     |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5）人        |  |
| 1.01     | 选举胡光远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02     | 选举李满良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03     | 选举卢青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04     | 选举吴文通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05     | 选举周蕾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2.00     |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 2.01     | 选举孙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2.02     | 选举承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2.03     | 选举施平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